

证券代码：871002

证券简称：ST 旗升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增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停牌事项变更情形为  停牌事项发生变化  增加停牌事项  
 减少停牌事项

### 一、变更前停牌事项概述

#### （一）当前停牌事项类别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做市商不足两家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具体内容为：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4）沪 03 破 595 号），受理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移送的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件。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

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7 月 15 日起停牌。

## （二）当前停牌事项进展

由于破产清算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尽快完成破产清算，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 二、停牌事项变更情况

### （一）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

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

### （二）增加的停牌事项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全国中小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粤开证券和 ST 旗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全国股转公司对粤开证券和 ST 旗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粤开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4 年 11 月 19 日起解除。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次停牌事项变更自 2024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

本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粤开证券和 ST 旗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上海旗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9 日